



大会

Distr.: General
21 February 2003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87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57/532/Add. 7)通过]

57/251.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七届特别会议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 (XXVII) 号决议, 其中决定设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

还回顾其 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53/242 号决议以及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报告的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3 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七届特别会议的报告,¹

考虑到《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²

回顾《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邀请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审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实现普遍会籍这一重要而复杂的问题,

着重指出大会作为联合国最高的政府间决策机关, 在审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实现普遍会籍这一问题方面的独特作用, 因此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的相关机构需要进行全面分析, 使大会在做出决定之前能够充分审议这个问题所涉及的所有方面, 包括所涉及的法律、政治、体制、财务和全系统等问题,

¹ 《大会正式记录, 第五十七届会议, 补编第 25 号》(A/57/25)。

²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 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 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C. 03. II. A. 1 和更正), 第一章, 决议 2, 附件。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作为联合国系统内环境领域的主要机关的作用，环境规划署应该在其任务范围内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以及转型期经济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

1.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七届特别会议的报告¹及其所载决定；

2. **表示赞赏**国际环境管理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部长或其代表小组提出并经理事会第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报告；³

3. **回顾**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作出决定，⁴充分执行理事会第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国际环境管理的 SS. VII/1 号决定的结果；¹

4. **邀请**会员国、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和联合国系统的相关机构，就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实现普遍会籍这一重要而复杂的问题、包括所涉及的法律、政治、体制、财务和全系统等问题，向秘书处提出意见，并请秘书长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之前向其提交一份报告，载入这些意见，供大会审议；

5. **重申其希望**了解环境管理小组的工作；

6. **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其任务范围内，继续在所有各级促进可持续发展方案及《21 世纪议程》⁵ 的实施，同时铭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任务；

7.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有稳定、足够及可以预测的财政资源，并在这一方面和依照第 2997 (XXVII) 号决议着重指出，需要考虑到在联合国经常预算中充分编列环境规划署的所有行政和管理费用；

8. **请**秘书长审查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资源需求，以便能够有效地向在内罗毕的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其他机构和组织提供必要的服务。

2002 年 12 月 20 日
第 78 次全体会议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七届会议，补编第 25 号》(A/57/25)，附件一，SS. VII/1 号决定，附录。

⁴ 见《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第 140 段(d)。

⁵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 1，附件二。